**靖宇县人社局2023年度**

**衔接及整合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评总结**

县财政局：

按照县财政局印发《关于对2023年度衔接及整合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总结工作的通知》（靖财农〔2024〕603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局2023年度衔接及整合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评总结如下：

1. 项目资金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促进就业帮扶车间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吉人社联〔2023〕83号）、《关于做好2022年脱贫人口稳岗就业工作的通知》（吉人社联〔2022〕81号）文件以及县财政下达的资金文件，2023年我局衔接及整合资金总计12.5万元，全部为县级衔接资金，安排就业帮扶车间补助项目1个，共12.5万元。

二、项目绩效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绩效管理**

按照《靖宇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(靖政发〔2021〕23号）和《靖宇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靖政办发〔2021〕50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加强衔接及整合资金管理工作，我单位积极履行主体责任，按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考核要求,在县财政局指导下，我单位填报了《绩效目标申报表》。为完成好项目绩效目标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由主管人员定期开展项目实施情况跟踪问查，全力推进就业帮扶车间项目建设，保障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。

**（二）公告公示情况**

就业帮扶车间补助情况已按规定在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。在各类检查中没有收到全国12317防止返贫监测和乡村振兴咨询服务平台(简称12317平台)反馈问题。
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预算执行率**

2023年我单位衔接及整合资金资金合计12.5万元，截止2024年9月19日，实际完成100%支出。

1. **资金使用效益**

2023年创建就业帮扶车间26个，吸纳脱贫劳动力125人，圆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，达到了预期的资金使用效益。

1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

就业帮扶车间补助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

 靖宇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24年9月19日